

证券代码：300298

证券简称：三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4-081

债券代码：123090

债券简称：三诺转债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2日、2024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4日、2024年1月19日、2024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中公司已回购的三诺生物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社会公众股，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公司前述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999,287 股，占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 1.24%，成交总金额为 168,585,184.23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股份数量 3,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564,265,375 股的比例为 0.53%，该部分股票全部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受让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和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合计上限为 3,000,000 股，拟受让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为 25.69 元/股，拟筹集的资金总额上限为 7,707.00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 元，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 7,707.00 万份。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范围为经公司认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职的生产、营销、研发和管理的核心人才或者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工作表现良好、对本公司战略发展有贡献的其他员工，合计不超过 18 人。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707.00 万元，实际认购总份额

为 7,707.00 万份，实际缴款人数为 18 人，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人和其他员工 17 人。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募集的资金总额、实际认购总份额以及实际参与人数均未超过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实施上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少波先生向员工提供的借款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借贷等财务资助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4CSAA2B0095）。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非交易过户至“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为 3,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3%，过户价格为 25.69 元/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 120 个月，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的锁定期最长为 9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分 8 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60 个月、72 个月、84 个月、9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为 12.50%。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少波先生未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2、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中，郑霁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因其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构成关联关系，但其自愿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除保留分红权、投资收益权外，放

弃作为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所有有关权利，包括表决权、选举权及被选举权，且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少波先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借款，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均已回避表决。

3、本员工持股计划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授权管理委员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授权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本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将完全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相对分散，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和管理委员会审议与其相关事项时将回避表决；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4、除本员工持股计划以外，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尚在存续期间，公司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保持独立管理，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各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权益不合并计算。

除上述情形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